



张西平〇主编

文献与学术

宋代典籍海外流传
与欧美学界宋史研究

孙健 著

學苑出版社



中国文化在世界书系

张西平〇主编

本书是2013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青年基金项目“文献与学术：宋代典籍海外流传与英语世界宋史研究”（项目编号：13YJCZH154）成果，受北京外国语大学中国文化走出去协同创新中心2016年度后期资助项目资助出版。

文献与学术

宋代典籍海外流传 与欧美学界宋史研究

孙健 著

尊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献与学术：宋代典籍海外流传与欧美学界宋史研究 / 孙健著. -- 北京：学苑出版社，2018.3
(中国文化在世界书系 / 张西平主编)
ISBN 978-7-5077-5436-0

I. ①文… II. ①孙… III. ①中国历史—研究—宋代
IV. ①K244.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45414号

出版人：孟白

责任编辑：杨雷

编　　辑：张敏娜

印制总监：张翔

出版发行：学苑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2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0079

网　　址：www.book001.com

电子信箱：xueyuanpress@163.com

联系电话：010-67601101（销售部）、010-67603091（总编室）

印 刷 厂：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尺寸：787×1092 1/16

印　　张：15

字　　数：260千字

版　　次：2018年3月第1版

印　　次：2018年3月第1次印刷

定　　价：50.00元

总序

今天的世界秩序和文明理论都是西方在 19 世纪建立起来的，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近代社会科学的各个学科，这些构成了西方话语权的基础。近代以来，西方文化伴随着工业革命的成功成为一种强势文化，强大起来的西方将其成功归于其文化的支撑，在中国近代最流行就是“现代与传统，东方与西方”的二元对峙。东方走向现代化只有走西方之路，只有批判自己的文化学习西方文化。这样的一种西方文化优越论一直桎梏着我们对西方文化的认识和对自身文化的认识。这种认识掩盖了一个基本的历史事实，即东方文化不仅是西方文化之根，同时也长期是西方文化发展的重要动力和精神导师，只是到了 19 世纪西方取得了世界发展的领导权后，他们开始掩盖这一切，将西方文化说成一个自我成圣的伟大文化，甚至将白种人说成一种优于其他人种的种族。西方中心主义开始盛行。

只有打破 19 世纪以来的西方话语的权威，从历史上揭示出东方文化的价值，以及东方文化对西方文化的抚育和影响，我们才能从根本上走出百年来对西方文化的迷信，走出西方中心主义。

希腊被誉为西方文明之根。如黑格尔所说：“欧洲人只要一提到希腊就自然而然地会产生一种家乡之感。”西方哲学家们都将希腊称为欧洲文化的童年。实际上，希腊文化的形成主要是受到埃及文化、亚述文化等东方文化的影响。这点，希腊历史学之父希罗多德在《历史》中说过：“埃及人如何来到伯罗奔尼撒半岛，他们做了什么，使得自己成为希腊那一部分的国王，别的作家已经记载过了；我因此不增加什么东西，而是接着提到几点别人没有讨论过的东西。”（希罗多德《历史》，V1. 55）他还认为，希腊的纪念仪式、习俗都是从埃及搬来的。希腊人是从埃及那里学会了“占卜术，并将他在埃及学到的许多东西几乎原封不动地带

到了希腊……希腊几乎所有神的名字都来自埃及”^①。为何希腊和埃及有如此紧密的关系呢，因为埃及曾经殖民过希腊，这些有着历史学的根据，在希腊悲剧中仍可找到大量的埃及古代语言的残存。实际上，近东的亚述、苏美尔文化，即古代美索不达米亚的居民创造了世界上最早的辉煌文明。“这一文明对推动人类的进步发挥了巨大的作用。这一地区孕育了许多世界之最：诞生了世界上第一座城市；最早议会制雏形；最早的国家行政学院；发明了世界上最早的灌溉农业，开展了人类最早的对外贸易，实践了最早的封建租佃制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创造了人类最早的公司形式，最早的职业经理人，最早的股权激励形式；诞生了最早的文字，最早的学校，最早的图书馆；出现了第一次社会改革，第一部法典，第一起法律判例，第一部农人历书，第一部药典；产生了最早的宇宙观，最早的伦理观，最早的人本观，最早的科学知识；流传着最早的史诗与神话，最早的寓言，最早的谚语和格言，最早的爱情诗，最早的《圣经》故事原型；等等。”^②

希腊正是从东方的两河流域文明和埃及文明中学习到了文字、文学、艺术、宗教，当然，科学技术也随之才成长起来。希腊从巴比伦学到天文学和数学知识，学到巴比伦人发明的水钟、日冕和把一天分成十二部分的方法，学到巴比伦人观测到的黄道和黄道十二宫图，还学到了埃及的几何学、日历和医学。西方一些严肃的学者完全承认这一点，他们认为所谓的西方文明，即欧美文明“与其说系起源于克里特、希腊、罗马，不如说系起源于近东。因为事实上，雅利安人，并没有创造什么文明，他们的文明系来自巴比伦和埃及”。“希腊文明，为世人所羡，但究其实际，其文明之绝大部分皆系来自近东各城市”，“近东才真正是西方文明的创造者”。为更为清晰地表达东方文化和西方文化的关系，学者们明确地说：巴比伦与亚述文明是西方的祖先，东方是西方文化之根，这才是真实的历史。

只是到了19世纪，西方开始将自己和东方文化分开，将埃及人说成和欧洲人一样快活，热爱享乐，孩子气地爱吹牛。他们编造出希腊文化本质上是欧洲的，

^① 转引自贝尔纳《黑色雅典娜：古典文明的亚非之根》，长春：吉林出版集团公司，2011年，第84页。

^② 于殿利《巴比伦与亚述文明》，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3页。

它和腓尼基人以及亚述、苏尔美文化没有任何关系。在这个意义上德国哲学家雅斯贝尔斯提出的“轴心说”都是值得怀疑的。然而，文明的起源是古埃及文明、两河流域的古巴比伦文明、古印度文明和古代中国文明，希腊是进入不了这个圈的。四大古文明中早已经实现了文明的突破，希腊文明只是在古巴比伦文明影响下发展起来的。

由于近代以来西方率先走向现代化，在他们强大起来以后，开始慢慢地修改历史，将自己的发展和成就说成是欧洲自身思想发展的结果，与其他文化没有关系。例如欧洲近代进步的起源文艺复兴，但这和东方没有什么关系。

“欧洲并没有从东方汲取什么创造现代科学所不可或缺的东西；另一方面，其借鉴的价值仅仅是因为它被融入了欧洲的理性传统之中，当然，这些理性传统是在（古）希腊创建的。”^① 显然，这种说法并不符合历史的实际。希腊的典籍在中世纪后已经很难找到，希腊思想和文化的保存在于阿拉伯的百年译经运动，他们将希腊的文献绝大多数翻译成了阿拉伯文。文艺复兴就是将这些阿拉伯文的希腊文献重新翻译回意大利文等欧洲语言，从中发挥出新的思想。一些欧洲中心论者认为，阿拉伯人并未有多少新的思想，他们只不过是保存下来了希腊的文献。这种傲慢的态度违背了基本的历史。因为阿拉伯学者并不仅仅翻译了希腊的文献，他们也从波斯、印度（以及中国）吸收了大量的医学、数学、哲学、神学、文学和诗歌方面的成就。“然后，他们在犹太科学家和翻译家的帮助下，创造了一种新的知识体系，这不仅仅是对希腊知识的简单整合，也是对希腊思想的批判继承，同时使它们在新的方向上得到进一步的发展。”^② 这个过程说明了这样的事实：巴格达处在全球经济的中心，它不仅接受了新的亚洲思想，而且对其重新改造，然后传播到伊斯兰教的西班牙地区。这点，一些西方学者也是承认的，他们说：“一方人发现穆斯林所拥有的缜密思维和渊博学识，远远超过了从古罗马那里所获得的……在人类文明的历史上，可能没有人能够比他们（欧洲人）更安于窃用这些

① [英] 约翰·霍布森《西方文明的东方起源》，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9年，第156页。

② [英] 约翰·霍布森《西方文明的东方起源》，第157页。

外族遗产了，除非是希腊人在公元前 6 世纪就汲取了这些东方（埃及）文明。”^①

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这是欧洲走向现代化之路的两个重要环节，而这两个西方最重要的文化变革都和东方有着密切的关系。

当来华的耶稣会士将中国经典陆续翻译成欧洲语言，在欧洲各国出版后，在欧洲逐步形成了 18 世纪的中国热。中国热反映出了中国古代文化对欧洲的影响。“这时中国在世界历史上的影响达到了巅峰。……中国在世界历史和世界地理上都引人注目，其哲学、重农思想受到密切的关注，其经验被视为典范。……世界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都没有像启蒙时期这样，使得中国的商业贸易相对而言如此重要，世界知识界对中国兴趣如此之大，中国形象在整个世界上如此有影响。”^② 在社会生活层面，当时的欧洲上流社会将喝中国茶，穿中国丝绸的衣服，坐中国轿，建中国庭院，讲中国的故事作为一种使命的风尚。Chinoiserie，这个词汇的出现，反映了法国当时对中国的热情。这“突出地反映了这样一个事实：在相当长的时期中，各个阶层的欧洲人普遍关心和喜爱中国，关心发生在中国的事，喜爱来自中国的事物”^③。

来华耶稣会士的关于中国的著作在欧洲的不断出版，特别是柏应理《中国哲学家孔子》的出版，在欧洲思想界产生了深刻的影响。来华耶稣会士的这些介绍儒家思想的著作，所翻译的儒家经典引起了欧洲思想界的高度重视。

德国哲学家莱布尼茨是当时欧洲最关心中国的哲学家，从思想而言，他从孔子的哲学中看到自己自然神论的东方版本。在西方宗教的发展中，斯宾诺莎的自然神论开启了解构基督教人格神的神学基础，传统神学将自然神论视为洪水猛兽。从此斯宾诺萨只能生活在阿姆斯特丹，靠磨眼镜片为生。莱布尼茨通过自然神论来调和孔子与基

^① [英] 约翰·霍布森《西方文明的东方起源》，第 157 页。

^② [英] S·A·M·艾兹赫德著，姜智芹译《世界历史中的中国》，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9 年，第 275—276 页。Berger, Willy R., *China-Bild und China-Mode im Europa der Aufklärung*, Cologne: Böhlau, 1990. Chen Shouyi, “The Chinese Garden in Eighteenth Century England”, *T'ien Hsia Monthly* 2 (1936), pp. 321–339; repr. in Adrian Hsia (ed.), *The Vision of China in the English Literature of the Seventeenth and Eighteenth Centuries*, Hong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 339–357.

^③ 许明龙《欧洲 18 世纪中国热》，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9 年，第 121 页；严建强《18 世纪中国文化在西欧的传播反其反应》，杭州：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2002 年。

督教的思想。“在这个意义上，莱布尼茨是当时唯一重要的哲学家，认为中国人拥有一门唯理学说，在某些方面与基督教教义并存。”^① 尽管，莱布尼茨的理解有其欧洲自身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但他看到孔子学说中非人格神的崇拜是很明确的。^②

如果说莱布尼茨从哲学和宗教上论证了孔子学说的合理性，那么伏尔泰则从历史和政治上论证了孔子学说的合理性。卫匡国《中国上古史》《中国哲学家孔子》书中的中国纪年，在欧洲出版后引起了思想的轰动，中国的这些纪年彻底动摇了中世纪的基督教纪年。^③ “《风俗论》是伏尔泰的一部重要著作，在这部著作中，伏尔泰第一次把整个中国文明史纳入世界文化史之中，从而打破了以欧洲史代替世界史的‘欧洲中心主义’的史学观，……他说东方民族早在西方民族形成以前就有自己的历史，我们有什么理由不重视东方呢？‘当你以哲学家身份去了解这个世界时，你首先把目光朝向东方，东方是一切艺术的摇篮，东方给了西方一切。’”^④ 如果中国的历史纪年是真实的，基督教的纪年就是假的，梵蒂冈就是在骗人，欧洲的历史也就是一部谎言的历史。借助中国，借助孔子，启蒙思想家们吹响了摧毁中世纪思想的号角。而伏尔泰这位 18 世纪启蒙的领袖是穿着孔子的外套出场的，他的书房叫“孔庙”，他的笔名是“孔庙大住持”。^⑤

我们必须看到这段历史不仅说明“中国的‘遗产’与所有其他文明国家的‘遗产’已结合起来，显然纳入了一条正在实现世界合作大同的轨道”^⑥，从而彰显出了中国古代文化的世界性意义，同时对我们自身来说“这段历史又告诉我们：中国的传统并不是完全与近现代社会完全相冲突的，中国宗教和哲学思想并不是

^① 艾田浦著，许钧、钱林森译《中国之欧洲》（上），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437 页。

^② [德] 莱布尼茨《中国近事——为了照亮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郑州：大象出版社，2005 年；李文潮编《莱布尼茨与中国》，北京：科学出版社，2002 年。

^③ 参阅吴莉苇《当诺亚方舟遭遇伏羲神农——启蒙时代欧洲的中国上古史论争》，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 年。

^④ 张西平《中国和欧洲早期宗教与哲学交流史》，北京：东方出版社，2000 年，第 371 页。

^⑤ 参阅孟华《伏尔泰与孔子》，张国刚、吴莉苇《欧洲启蒙时期的中国观：一个历史的巡礼与反思》，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张西平《中国和欧洲早期宗教与哲学交流史》，北京：东方出版社，2000 年。

^⑥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一卷，第一分册，第 17 页。潘吉星主编《李约瑟文集》，第 54、268 页。

与现代思想根本对立的，在我们的传统中，在我们先哲的思想中有许多同希腊文明一样永恒的东西，有许多观念同基督教文明一样具有普世性。只要我们进行创造性的转化，中国传统哲学的精华定会成为中国现代文化的有机内容。东方在世界体系中也并非无足轻重，在西方走向世界时，东方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经济上都起着不可取代的作用”^①。所以，揭示出启蒙时期思想的实际发展过程，说明欧洲思想不是一个自我成圣的过程，仅仅回到希腊，西方思想家发展不出来近代的启蒙思想观念。但西方思想的当代叙述完全不再提到这段历史，他们改写西方思想文化的发展史，并设置一个二元对峙的思想和文化发展的模式，将其作为训导东方国家的思想文化模式。在这个意义上，这种做法不仅无耻，也反映出西方思想自启蒙后的堕落，尤其至今一些西方文化思想领袖希望按照这样的逻辑继续改造这个世界时，将其称为文化帝国主义是完全可以的。

通过历史说明西方文化和东方文化的历史渊源，破除 19 世纪以来将西方文化说成自我成圣神话，解除掉西方文化所披覆的神圣光环，将其还原成一个地域性文化，化解那种将西方文化等同于现代化文化的神话，这是我们走向文化自信的第一步。当然，这个过程不是走向东方中心主义，不是否认西方文化对世界文化的贡献，也不是停止学习优秀西方文化的步伐，而是以一种平等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在与西方文化的交流互鉴中发展中国自己的文化。让我们在与包括西方文化在内的各种文化的交流中丰富自己、完善自己、发展自己。

张西平

北京外国语大学比较文明与人文交流高等研究院院长

《国际汉学》主编，国际儒联副会长

^① 张西平《中国与欧洲早期宗教与哲学交流史》，北京：东方出版社，2000 年，第 492 页。

序言

18世纪中叶，伴随着西方工业革命如火如荼地展开，以英国为代表的欧洲、美洲等地区各个重要国家的势力迅速发展壮大起来，由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存在的难以克服的自身矛盾，欧美列强势必向世界各地扩张其实力。至为不幸的是，以亚洲、非洲为代表的很多地区未能赶上世界第一次工业革命的浪潮，因而远远地落后于欧美诸国。其实，这些区域并非一直如此，尤其是中国，在清朝中期之前，中华历代王朝的整体实力几乎都处于世界领先的位置，这一点几乎是被东西方学界都认可的，尤其随着西方汉学界对中华帝国的研究越来越深入，中华文明的延续发展以及其辉煌的过往历程等诸多层面不断地引起全球的高度关注。然而，中国人对自己的古老文明的认知却经历了曲折而痛苦的过程，自晚清以来，由于西方列强的强势入侵，具有悠久历史的中国依然以天朝大国自居，几乎没有认识到世界大势的快速变化。随着西方坚船利炮洞开中国的门户，大清王朝一次又一次地败于西方列强甚至是中华帝国学生的日本手中，于是中国的少数社会精英痛定思痛，开始找寻泱泱大国的出路。在这一过程中，多数人主张向西方学习，有不少人甚至主张生搬硬套地模仿西方社会的发展模式。在这种情况下，中国的精英阶层提出了各式各样的改造中国的不同见解，他们在竭力称赏西方文化的同时，将中国传统文化视为糟粕，一文不值，将其弃若敝履，有些学者甚至以“丑陋的中国人”来贬低自我。尽管这些新学说有其值得高度肯定之处，但毕竟只是少数社会精英的独特想法，对于千千万万普通的中国人而言，所有这些“向西看”的见解几乎都是无知的，或是高不可攀的理想而已。因为他们根本无法了解西方社会的实际状况，更无从亲眼看到西方人的真实生活。在形形色色的意识形态的影

响下，尤其是在如何看待中华文明的问题上，聪明的中国人几乎彻底傻了，不知何去何从，于是他们逐渐丧失了固有的文化自信心，这无疑是近百余年来中国各种社会问题的重要思想根源之一。

不可否认的是，由于中国少数社会精英或准确或片面甚或是错误地将西方各种具有西方特色的意识形态及社会思潮介绍到中国，无疑为中国思想界带来相当重要的新鲜血液，也增强了中国与西方之间的文化交流。然而，这样的情形也促成了盲目崇洋媚外心理的迅速生成并逐渐蔓延开来，加上中华文明的逐渐衰落，这对于国人而言无疑是产生了巨大损失的。然而，随着中国改革开放政策的推进，中国在短短数十年内迅速崛起，这从很大程度上改变了西方社会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认知，更促使中国人重新反思近百余年来整个民族行进走过的或曲折或光明的道路。其中有几种倾向是值得重视的，一是过分渲染甚至是夸大了中华文明在世界历史上的重要地位，有人提出说儒家文化是解决世界危机的良方。这种见解作为学术研究的成果是很好的，毕竟学术是需要不断探讨的。二是依旧坚持过往的西方中心论，并以此为出发点来检视中国传统文化。其基本的思路按照西方的世界观、价值观等来形塑中国古代和现当代的历史，这在研究起点方面就是存在误区的。因为它是戴着有色眼镜去看世界的，尤其是其预先就判断了文明的优劣得失，其得出的结论很难说是客观而公允的。三是强调文明的多元化，既要重视东西方文明的差异性，也要正确认知各种不同文明的特殊性，更要强化文明之间的对话、交流与相互沟通。在笔者看来，应该在准确理解中国与世界其他地区历史与现实的基础上弄清中西方文明的长处和短板，相互取长补短，唯其如此，世界方能共同繁荣昌盛。

事实上，很长时间以来，西方世界亦十分希望了解遥远的东方，尤其是一直以天朝大国自居的中国。其实，欧洲人较早地了解中国大体上都是通过马可·波罗（Marco Polo）的游记而实现的，然而，在他的笔下，中国是繁荣昌盛的巨大帝国，其描述的中国蕴藏了远远比欧洲要多得多的巨额财富。马可·波罗的这些经历令欧洲人瞠目结舌，简直不敢相信所有这些都是事实。尽管欧洲人抱有无限的怀疑之心，但毕竟眼见为实，他们无法用具体的事实在驳斥马可·波罗书中记述的

内容。17世纪以后，随着欧洲传教士陆续来到中国，这个神秘的东方国度逐渐被揭开了多姿多彩的面纱。尽管他们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传播基督教，面对陌生的环境，不少传教士将自己在中国的所见所闻陆续传回欧洲。由于这些传教士具有西方文明的背景，因而东西方之间的交流实际上是困难重重的，毕竟中华文明对他们而言是从未接触过的。然而，这些形形色色对中国的描述极大地引起了欧洲社会精英对这个东方帝国的兴趣，于是欧洲逐渐兴起了汉学研究。应该说，西方的汉学无疑是林林总总的，其研究领域几乎涵盖了中国社会的方方面面，从古代到现代，中国的政治、历史、语言、地理、哲学、宗教和社会生活等诸多层面对于西方人而言都是有别于他们的。正因为如此，中国学界需要总结西方人研究中国各种成果。

宋代是中国古代历史上经济文化都登峰造极的朝代，确如史学家陈寅恪所言：“华夏民族之文化，历数千载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金明馆丛稿二编》，第245页）这一论断无疑是精准的。正因为如此，赵宋王朝的历史很早就引起了西方学者的高度重视，前后累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然而，中国学术界对这些研究成果的关注是远远不够的，尤其是欧洲早期的宋代研究。孙健同志十余年时间全身心投入两宋历史的探研，取得了相当有分量的科研成就。后来又游学欧洲诸国，因而对欧美学者研究状况可谓熟稔于胸。在翻阅大量欧美宋学研究论著的基础上，孙健同志深入而细致地探究了法国杜赫德（Jean-Baptiste Du Halde）的《中华帝国全志》、荷兰高罗佩（Robert Hans van Gulik）的《棠阴比事》译本以及刘子健（James T. C. Liu）和马伯良（Brian E. McKnight）教授的《名公书判清明集》译本。显而易见，作者选择的研究目标是非常具有代表性，这些宋代研究的重要成果分别出自法国、荷兰、美国三个欧美汉学研究成就卓著的重要国家。这些成果完成的时间节点分别是18世纪前期、20世纪中期和末期，杜赫德的著作无疑是欧洲宋史研究最早的代表作之一；高罗佩作为游离于欧洲学院派之外的“另类”学者，凭一己之力将中国古代司法案例汇编的一部典籍翻译成英文，可谓用心良苦，其相关研究成果可以视为20世纪前期欧洲宋代研究的标志性著作之一；刘子健、马伯良则是将一部宋代官员所撰写的司法诉讼判决书和部分政府公文汇

编的典籍译成英文，并在此基础上考察了中国研究的“新法律史”及其范式，应该是美国宋史研究的非常有影响的著作。本书从欧美学者对待宋代典籍的严谨态度出发梳理了欧美学界在不同时代研究宋代历史的代表性著作，既分析了四位学者的不同背景，又客观公正地评判了他们所撰写著述的优劣得失。更重要的是，该书从文献和学术的角度解析了欧美的宋代观，从多层面呈现了宋代历史在欧美学界的重要地位。

毫无疑问，中国传统文化是世界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其地位和影响是毋庸置疑的。国人在理解不透的情况下，希望少些妄自菲薄。有鉴于此，为是序言。

游 虹

2017年11月18日23时5分

于北京师范大学家中

前言

本书以“文献与学术”为主题，主旨在于探求宋代典籍在西方的译介与欧美学界宋代历史研究二者之间的关系，题目中的“文献”指产生于宋代的典籍文本，“学术”指欧美学界的宋代历史研究。研究选取宋代典籍为切入点，通过对典籍在海外的翻译、流传、研究情况进行梳理，借助文献对学术研究的牵引力，进而对欧美学界宋史研究相关领域的研究状况展开学术史整理，探究西方学术在其社会、历史、文化语境中，如何形塑出有关宋代历史研究的学术观念与方法。

在欧美学界的中国古代史研究诸领域中，宋史研究是最活跃，而且成果最丰硕的领域之一。自 20 世纪末以来，中外学者不约而同地展开对欧美学界宋史研究的回顾与反思，尽管涌现出很多相关成果^①，但也存在明显的不足：首先，学者的目光大多聚焦于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美国学界宋史研究的情况，对此前的研究成果，特别是宋史研究在欧洲学界逐渐确立的早期历史，则甚少论

^① [美]包弼德 (Peter K. Bol)《美国宋代研究的近况》，载《新史学》1995年第3期，第185—205页；[比]魏希德 (Hilde De Weerdt) 撰，高青译，马小鹤校《北美的宋代研究》，载张海惠主编《北美中国学——研究概述与文献资源》，北京：中华书局，2010年，第111—144页；魏希德撰，刘成国、李梅编译《美国宋史研究的新趋向：地方宗教与政治文化》，载《中国史研究动态》2011年第3期，第58—72页；[美]田浩 (Hoyt Tillman)《北美宋代儒学和朱熹研究之演变：60年回顾》，载《中国社会科学报》2009年9月22日；[丹麦]龙伯格 (Knud Lundbæk) 撰，耿昇译《宋程理学在欧洲的传播》，载任继愈主编《国际汉学》第五辑，郑州：大象出版社，2000年，第302—352页；[美]艾朗诺 (Ronald Egan) 撰，蒋树勇译《北美宋金元文学研究》，载张海惠主编《北美中国学——研究概述与文献资源》，第623—635页；包伟民《近二十年来的美国宋史研究》，载《光明日报》2011年11月3日；包伟民《“宋代经济革命论”反思》，载任继愈主编《国际汉学》第七辑，郑州：大象出版社，2002年，第111—134页；包伟民《精英们“地方化”了吗？——试论朝明士〈政治家与绅士〉与“地方史”的研究方法》，载邓小南、荣新江主编《唐研究》第11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653—672页；包伟民《中国史研究：“国际化”还是“中国化”》，载《历史研究》2008年第2期，第46—48页，等。

及；其次，现有的学术史梳理大多将欧美学界和国内学界的成就割裂看待，对双方的交往和互动则语焉不详。这样的学术史显然并不完整，难以真实地展现学术发展的脉络。因此，如何在东西方学术交织的背景下，在西方学术的知识语境中，重新审视欧美学界宋史研究的发展历程，便成为亟待思考的问题。

本书选取了三个子题目，在“文献与学术”的主旨下，探索欧美学界宋史研究的不同侧面。首先是杜赫德的《中华帝国全志》。自17世纪开始，欧洲掀起沸沸扬扬的“中国礼仪之争”，成为中国思想传入欧洲的契机。为了证明自己有关中国的论述真实无误，耶稣会士将大量中国典籍译介到欧洲，杜赫德的《中华帝国全志》（以下简称《全志》）便是当时欧洲范围内收录中国文献最丰富的文集。他们意图通过这些典籍“让中国人自己说话”，请中国人自己介绍“中国的特性、风尚、习俗、宗教、历史、政治、政体”^①。这些典籍成为欧洲汉学发展的基石，通过它们，欧洲不断完善着有关中国的知识。

杜赫德刻画了宋代中国在欧洲汉学史上的最初形象，他的叙述带有强烈的主观性和目的性，蕴含着浓烈的宗教色彩，他显然并未止步于一位“历史学家”的角色，其对史料有意的改写和附会，已经严重背离了作为历史学家的正当责任。然而，这并不能否定《全志》在18、19世纪西方汉学史上的巨大影响，由于杜赫德和《全志》享有的崇高声誉，他的叙述长期影响着欧洲学界对宋代历史的认识。更重要的是，《全志》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地将宋代文献介绍给欧洲知识界，奠定了欧洲学界认识、探究宋代历史的文献基础。杜赫德的思想倾向决定了文献的取舍和诠释方式，但不容忽视的是，在此过程中，文献背后蕴寓的主导性史观也潜移默化地为欧洲学者所感知和接受。从《全志》开始，直到近代学术兴起以后的19世纪末、20世纪初，当《全志》中弥漫的强烈的宗教因素逐渐褪去后，杜赫德出于宗教目的而引入的史观和援引的史料却依然持续地影响着后代学者对这段历史的认知和理解。这一过程提醒我

^① [法]蓝莉（Isabelle Landry-Deron）著，许明龙译《请中国作证：杜赫德的〈中华帝国全志〉》，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111页。

们，所谓的“西方汉学”，其实并不完全是一种“异域的想象”，其知识体系的形成与中国传统学术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当前学界已经对西方汉学对中国近代学术发展的影响多有论述，可当我们汲汲于寻求“他山之石”，以作为反观自身的镜鉴时，也不应该忘记首先检视“石头”的由来。

其次是高罗佩的《棠阴比事》译本。《棠阴比事》是一部记载古代中国鞫案定谳事例的司法判案集，由南宋桂万荣编纂，全书共记载 144 件案例，时间跨度从汉代一直到北宋，而又以宋代案例最多。20 世纪中期，荷兰汉学家高罗佩将《棠阴比事》译成英文出版，是截至目前唯一的英文译本。高罗佩是同时代汉学家中的“异类”，他的研究大多偏离了其所处时代关于中国历史和社会的重大问题，偏离了当时西方汉学研究的“中心传统”。主导 20 世纪上半叶欧洲学院派汉学的，是针对古代中国历史和哲学的语言文献学研究，而身处学术界之外的外交家身份，则允许高罗佩根据自己的喜好来展开研究。正因如此，他才在整个西方学界都对中国法律史持冷漠态度的时候，凭借自己对中国传统公案文学的兴趣，注意到《棠阴比事》。

高罗佩在译本中展现出敏锐的学术眼光，在主流中国法律史研究仍处于制度研究范式下时，他已经注意到司法判案集这一与传统官方法典性质截然不同的史料类型，并预言其在未来研究中的学术价值和牵引力，对中国法律史研究的路径有了新的思索。他的看法并未引起当时主流学界的重视，直至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随着西方学界“新法律史”研究的兴起，人们才发现高罗佩当年的预想与“新法律史”的研究范式和发展方向不谋而合，其视野方法仍有启发意义。

高罗佩的《棠阴比事》译本又是传统文献学研究的典范。他系统梳理了《棠阴比事》版本流传的历史，其间对《棠阴比事》初刻本的考证，对《棠阴比事》元刻本及其在韩、日流传过程的爬梳，对《棠阴比事》与《疑狱集》《折狱龟鉴》传承关系的辨析，都具有开创意义，多发前人之覆。他对《棠阴比事》进行了细致的文本校勘，运用多种校勘方法，使该译本即便在今天也

是征引书目最广泛、校勘最精良的本子。

最后是刘子健和马伯良教授的《名公书判清明集》（以下简称《清明集》）译本。《清明集》是一部宋代诉讼判词和官府公文的分类汇编，书中提供了大量有关南宋基层社会的珍贵史料，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历来为治宋代社会史、法制史和经济史之学者所重视。20世纪90年代，刘子健和马伯良两位教授合作将《清明集》译成英文出版。这部译本与高罗佩的《棠阴比事》译本相比，展现出截然不同的特点，马伯良为译本撰写了大量的篇目提要和注释，将自己对于宋代法律史研究的思考注入其中，从而跳脱出文献学整理的传统范式，使译本对学术研究有更多呼应。

《清明集》集中体现了新史料对于学术研究的牵引力。以今天的眼光回溯近年来宋代法律史研究的发展脉络，可以说《清明集》促成了宋代法律史研究范式的一次转换。它促使学者开始重视司法档案类史料的价值，进而关注到宋人文集中保存的司法判词，在这些史料的支撑下，宋代法律史研究者得以预流到“新法律史”的潮流中，采用全新的视角和方法，重新审视法律在宋代社会的角色和作用，揭示宋代法律的另一种面相。

刘子健、马伯良两位教授对《清明集》进行翻译的20世纪90年代，正是“新法律史”盛行的时期，马伯良在译本中集中呈现了他对“新法律史”的思考与呼应，“新法律史”重视的核心议题，包括法律条文与实际运作的背离、普通百姓在法律制度下的抉择、中国古代有无“民法”的争论、女性财产权、收养与继承、法官的判案方式（调解抑或断案）和审判思想等，都在译本中有所论及。在这个意义上，《清明集》是马伯良“新法律史”思考的灵感之源。然而略显遗憾的是，限于体例，马伯良的种种观点并没有以系统的专题研究的形式呈现，而是散见于译本引言、提要、注释各处，难以深入展开。较之于严格意义上的学术研究，称之为引导未来研究的“线索”或许更为允当。

20世纪上半叶，傅斯年先生曾提出史学就是史料学的说法，陈寅恪先生在论及敦煌学时也有一段著名的论述：“一时代之学术，必有其新材料与新问